公司代码:600898 公司简称:国美通讯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4.67万元。其中,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60.91万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后,截止2017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06.15万元。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发展规划等因素,根据业务转型后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美通讯	600898	三联商社,ST三联,*ST三联,郑百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杰	王伟静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趵突泉北路12号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趵突泉北路12号
电话	0531-81675202,81675313	0531-81675202,81675313
电子信箱	gmtc600898@gometech.com.cn	gmtc600898@gometech.com.cn

(二)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介绍

2016年10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德景电子100%股权并完成股权交割,2017年1月,公司终止家电零售业务,将与家电零售业务相关的存货及固定资产等非流动性资产出售给关联方山东大中,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智能移动终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行业分类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自有品牌手机、ODM移动通讯整机及ODM移动通讯主板。德景电子为国内外手机品牌厂商及运营商提供全产业链、一站式的研发、设计、制造服务,其主要产品包括ODM移动通讯整机及移动通讯主板。公司收购德景电子后,经公司关联方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授权使用“国美”相关商标,公司于报告期内开始设计、生产并销售自有品牌国美手机。

1)自有品牌手机的经营模式

针对自有品牌手机,公司已经形成了手机研发、生产和销售一体化的格局。公司根据消费市场用户群体的功能需求、体验需求、外观需求制订产品规划,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采用自有品牌“国美”手机直接面向消费者。自有品牌手机销售采取线下、线上、运营商全渠道策略,通过各个渠道销售自有品牌手机实现盈利,同时公司通过对GMOS安全系统的规划、开发和升级以及应用程序的开发,获得程序预装利润。

2)ODM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景电子主要通过ODM模式为客户提供移动通讯设备主板及移动通讯整机等移动通讯终端产品。在该模式下,德景电子根据对市场走势的研判以及客户的要求,及时把握市场及用户需求的变化情况以及客户的产品推广标准,在制定的设计方案获得客户认同后获得客户订单,并确定采购和生产计划,由采购部、计划部实施采购,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交付客户。德景电子的业务体系涵盖了移动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材料采购、加工生产及市场销售各个环节,除不从事自有品牌推广外,德景电子具备较为完整的移动通讯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链。

2,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2017年国内手机行业,一方面,中国手机品牌厂商继续领跑全球市场,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在全球市场,2017Q3三星、苹果、华为、OPPO、小米出货量位居前五位;在中国市场,2017Q3华为、OPPO、vivo、小米、苹果出货量位居前五位,市场份额趋于集中。另一方面,国内市场上,手机出货量结束两年来的高速增长出现下降,市场加剧洗牌,竞争更加激烈,智能手机占手机出货量的比例接近95%,同时用户的换机周期也在延长。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资料显示,2017年国内手机市场出货量4.91亿部,同比下降12.3%。4G手机升级浪潮退去、性能提升带来的刚性换机需求走弱,致使国内市场出货量结束两年来的增长趋势。市场研究公司Gartner认为,消费者换机速度的放缓也是去年智能手机销量下滑的原因之一。由于高端智能手机售价的大幅提高,用户更换智能手机的频率也大幅度地降低。

就ODM市场而言,随着中国手机产业链的逐步成熟和国内品牌手机全球市场份额的不断增加,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增长的主要驱动力量。同时,凭借良好的投资环境、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廉价的劳动力等优势,国内电子信息制造产业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我国正在逐渐成为全球智能终端制造ODM业务发展的重要地区之一。而作为品牌手机厂商背后的最重要支撑者,国内智能手机ODM厂商同样借助风口迅速壮大。除了市场因素外,供应链物料涨价、屏幕和摄像头等关键部件规格升级,对于ODM公司的供应链提出更高的要求。对于供应商的管控、议价能力以及成本管控已经成为ODM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直接影响ODM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078,871,701.18	2,239,025,087.38	2,238,342,602.39	37.51	696,441,585.98
营业收入	2,198,618,602.41	1,150,093,283.48	1,150,093,283.48	91.17	879,894,00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46,708.31	17,315,307.97	16,193,253.56	-28.12	23,408,78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8,479.08	22,910,362.31	21,788,307.90	-71.68	20,424,66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594,941.84	372,599,700.05	372,087,836.31	22.27	367,299,62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14,602.55	16,914,120.16	16,914,120.16	-714.96	-76,290,58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3	0.0686	0.0641	-28.13	0.09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3	0.0686	0.0641	-28.13	0.0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4.68	4.39	减少1.39个百分点	6.54

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9,287,136.47	255,249,048.53	436,596,311.03	1,147,486,10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056.45	-14,899,710.90	-6,777,860.36	33,381,2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275.40	-15,493,033.56	-7,456,641.30	29,565,42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448.09	-16,494,113.65	-98,307,693.01	56,949,652.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4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	0	39,987,400	15.8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	0	22,765,602	9.02	0	质押	22,765,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1,380,000	4.51	0	未知		国有法人
沙翔	3,659,802	5,155,778	2.0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左济和	2,746,900	4,978,778	1.97	0	未知	4,584,178	境内自然人
江游	-2,922,409	4,676,703	1.85	0	未知	4,100,000	境内自然人
杨桂香	942,500	3,010,000	1.1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嘉兴久禄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	2,880,000	1.14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利珍	500	2,703,900	1.0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曹裕波	2,287,046	2,579,636	1.0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龙脊岛与北京战圣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年度公司整体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1,收入: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9,861.86万元,完成计划 360,000 万元的61.07%,同比增长91.17%。收入未达计划主要是因为自有品牌手机业务尚未起量。

2,综合毛利:本年度实现综合毛利 21,061.48 万元,完成计划 45,000 万元的 46.80%,同比增长36.86%。

3,费用:全年费用总额 21,285.93 万元,比计划 39,600 万元节支18,314.07万元,节支率 46.25%;较去年同期 13,222.93 万元增加 8,063万元,同比上升 60.98%。公司本年度费用率 9.68%,较去年同期的11.50%降低了1.82%。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4.67万元,完成计划3,300万元的37.72%,较去年的1,731.53万元同比下降28.12%。

5,德景电子的业绩完成情况:根据重组中德景电子原股东的承诺,德景电子2016-2018年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下同)分别不低于6,000 万元,8,000万元、10,000 万元。经审计,2017年度德景电子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为7,809.9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为7,507.91万元,2017年度未完成原承诺业绩8,000万,业绩承诺完成率为93.85%。2016年德景电子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非后的净利润为6,697.71万元,较承诺业绩6,000万多出697.71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111.63%。综合2016-2017年的利润实现情况,德景电子较利润承诺数超出205.62万元。

(二)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公司自2017年10月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批通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5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需要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公司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累计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682,48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621.25
盈余公积	51,186.37
未分配利润	460,677.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1,863.74

对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项目	2016年度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0,000.00
营业成本	-1,086,072.55
所得税费用	374,01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2,054.41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第三章列报规定:“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本公司已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对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3,446,893.08元,对于2017年1月1日前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3)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时执行上述规定,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将原列报“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6年合并影响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度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1,412,843.59
资产处置收益	-1,412,843.59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济南济联京美经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浙江德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国美通讯(浙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深圳市荣创泰科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惠州德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1)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香港德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上海鸿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联美智科商业有限公司(注2)	全资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上海爱优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注2)	全资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TRASCO GLOBAL LIMITED	全资孙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注1: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德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完成收购三级子公司惠州德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该公司49.00%股权,惠州德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注2:公司于2017年5月将全资子公司北京联美智科商业有限公司、上海爱优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全额转让至国美通讯(浙江)有限公司;国美通讯(浙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本公司持有国美通讯(浙江)有限公司51.00%股权。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国美通讯(浙江)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国美通讯 编号:临2018-08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

●没有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3月17日在浙江嘉兴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授权委托0人,会议由董事长宋林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4.6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485.85万元。其中,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60.91万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后,截止2017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06.15万元。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本报告期实现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已达到利润分配条件。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发展规划等因素,根据业务转型后经营发展对资金的实际需要,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说明:

1,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原则上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绝对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本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1000万元,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2,公司以现金形式收购浙江德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德景电子”)100%的股权时,通过向控股股东委托贷款的方式支付首期现金对价,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且公司支付收购德景电子第二期股权收购款1亿元。财务费用及大额现金支付对公司的现金储备、投资能力和经营资金的流动性造成一定影响。

3,为推进公司主营业务从家电零售向移动智能终端制造、生产、研发销售的转型,拓展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未来12个月内需要在项目投资、研发投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进行大额支出。

4,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货币资金还需用于维持日常业务发展、对外投资、日常运营的费用支出等方面,故未来经营过程中的现金流将较为紧张。

综合上述情况,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有序,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及智能移动终端业务的项目投资及市场拓展,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韩辉、董岚云、于秀兰针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发展阶段,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0号《国美通讯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宋林林、魏秋立、董晓红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1号《国美通讯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济南西门物业租赁关联交易之承租主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宋林林、魏秋立、董晓红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2号《国美通讯关于变更济南西门物业租赁关联交易之承租主体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德景电子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3号《国美通讯关于德景电子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德景电子对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4号《国美通讯关于德景电子对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报告》,并经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财务数据更新情况,公司对本次融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进行相应更新和修订,并出具《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公司关联董事韩辉林、魏秋立、董晓红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更新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报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国美通讯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报告(修订稿)》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公司关联董事韩辉林、魏秋立、董晓红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5号《国美通讯关于向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年富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2018-16号《国美通讯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以上议案一、议案三至五、议案七至十、议案十二、议案十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国美通讯 编 号:临2018-09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3月17日在浙江嘉兴召开了此次会议。应参会监事三名,实际参会监事三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进行谨慎审核,认为:

1、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址: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济南西门物业租赁关联交易之承租主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德景电子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表决通过。

议案六至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有关临时公告。

上述议案一至三、议案五至七、议案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国美通讯 编号:临2018-10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本着恪尽职守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根据该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所表现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事务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报酬总计为人民币80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韩辉先生、董岚云先生、于秀兰女士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以及支付报酬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综合考虑该所在2017年度审计过程中所表现出的敬业精神与专业能力,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

2,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我们认为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是合理的。

3,公司董事会将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及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国美通讯 编号:临2018-11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除已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下称“国美电器”)及其所属公司之间销售商品、手机配套售后服务等关联交易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会与国美电器及关联方之间产生物流、租赁、促销、金融、技术服务等方面的关联交易。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指引》的要求,公司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此预计适用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一)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劳务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金额	2017年实际发生(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劳务	物流服务	安迅物流有限公司	3C类商品上门提货、仓储及调拨服务	200	29.36	2017年公司开始业务转型,难以对自有品牌手机销售进行准确预计
	促销服务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天津鹏盛物流有限公司等)	与手机销售有关的促销费用	350	102.07	
	金融服务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国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等)	提供顾客消费贷款服务	60	4.78	
	信息及其他服务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北京国美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	云资源、信息网络等采购服务	270	74.49	部分项目延期
租赁物业	租赁房屋/物业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国美地产控股有限公司等)	租赁办公区域	300	178.84	--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北京国美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国美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国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为国美电器及关联方提供手机软件植入技术服务	500	78.87	业务转型初期,难以对自有品牌手机出货量进行准确预测
出租物业	出租房屋/物业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山东大中电器有限公司等)	物业及广告位转租赁	110	89.21	
合计		--	--	1790	557.62	--

(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劳务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2018年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劳务	物流服务	安迅物流有限公司	3C类商品上门提货、仓储及调拨服务	29.36	500	2018年度预计手机物流运输和业务物流运杂费增加
	促销服务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天津鹏盛物流有限公司等)	与手机销售有关的促销费用	102.07	1000	2017年销售未达预期;2018年度预计销量增加
	金融服务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国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等)	提供顾客消费贷款服务	4.78	45	2017年销量低于预期且贷款消费减少;2018年预计销量增加
	信息及其他服务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北京国美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	云资源、信息网络等采购服务	74.49	325	需签订多项信息服务协议
租赁物业	租赁房屋/物业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国美地产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万盛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租赁办公区域	178.84	260	因员工数量增加,预计扩大租赁面积
商品销售	清理前期预付款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济南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山东大中电器有限公司等)	公司使用预付款项进货并将商品以进供价销售给关联方,以清理前期家电业务预付款	-	1000	对家电业务遗留预付款项进行清理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北京国美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国美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国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为国美电器及关联方提供手机软件植入技术服务	78.87	1300	2017年手机出货量未达预期,2018年软件预装数量预计增加
出租物业	出租房屋/物业	国美电器及关联方(山东大中电器有限公司等)	物业及广告位租赁	89.21	50	合同到期
代发工资及代缴保险		国美电器	受托无偿为公司部分员工代发工资、代缴保险	191.44	350	部分北京员工需办理北京居住证,委托国美电器代发工资、代缴保险。
总计			-	749.06	4830	-

二、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宋林林、魏秋立、董晓红回避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议程。同时在会议审议该议案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存在提供/接受劳务、租赁/出租房产物业等日常关联交易,其交易行为基于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对预计的2018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市场化或协商定价方式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2)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对该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4,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住所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董晓红	100000	2003年04月02日	批发、零售百货、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不含一类易致毒化学品及化学危险品)、装饰材料、针纺织品、通讯器材;上述销售商品的安装和维修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组织国内